DRIVING THE MOBILITY
OF TOMORROW

Eberspächer

EBERSPÄCHER GROUP

# 埃贝赫集团业务合作伙伴行为准则

# 内容

I 简介

II 商业道德和法律合规

III 人权和工作条件

IV 对供应链的管理责任

V 环境

VI 承诺

# I. 简介

价值创造只有与合作伙伴一起才能成功。因此，埃贝赫集团在法律、经济、生态和人与自然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责任方面与合作伙伴开展信任合作。

以下要求明确了埃贝赫集团对商业合作伙伴的期望，尤其是对供应商和客户的。

埃贝赫希望合作伙伴遵守法律，尊重人权、劳动权利和健康保护，致力于保护环境，履行其在原材料采购和资源使用方面的责任，并打击腐败。

以下要求以埃贝赫《行为准则》中的价值观和原则为基础，这些要求基于德国法律和国际公约，如《联合国人权宪章》、《联合国全球契约》、国际劳工组织 (ILO) 的核心劳工标准和公约、经合组织 (OECD) 的《跨国企业准则》、《联合国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欧洲指令，如《供应链指令》(CSDDD) 和 ISO 管理标准。

这些要求构成了埃贝赫集团与其业务合作伙伴之间所有业务关系的基础。

# II. 商业道德和法律合规

埃贝赫集团的业务合作伙伴承诺遵守与埃贝赫业务关系相关的所有道德标准和相关法律制度的法律规定。这尤其包括以下法律领域：

## 1. 公平竞争和禁止卡特尔

自由、不受限制和公平竞争是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也是埃贝赫企业文化的核心。埃贝赫的业务合作伙伴确保遵守适用的竞争和反垄断法规，避免任何旨在阻碍、限制或扭曲自由公平竞争的不公平商业行为。

埃贝赫不容忍如下行为：

- 竞争对手之间的反竞争协议或协同行为，其目的是直接或间接地确定采购和销售价格或其他条款和条件，限制或控制产品的生产、销售或技术开发、投资或分割市场。
- 对贸易伙伴的同等服务适用不同的条件，特别是对纵向层面上的供应商或客户。
- 滥用市场领先地位。

## 2. 禁止腐败

无论当地的风俗习惯如何，埃贝赫禁止对业务决策或不公平加速业务流程的任何形式的贿赂和不正当影响。

埃贝赫不容忍其业务合作伙伴有如下行为：

- 禁止向埃贝赫公司、其员工或其亲属提供、给予或索取非法利益，甚至禁止造成这种印象。在招待、邀请或收受礼品方面，埃贝赫的员工应严格遵守埃贝赫礼品政策的规定限制。
- 不正当影响公职人员和当地政府机构。在这方面，埃贝赫希望其业务合作伙伴的行为具有高度的合法性和诚信度。

# II. 商业道德和法律合规

### 3. 出口控制、经济制裁、海关和洗钱

埃贝赫希望其业务合作伙伴严格遵守所有限制或禁止货物、技术或服务进口、出口或国内贸易的国家和国际外贸、贸易和海关法规（如经济制裁）。必须严格遵守规定的审批程序。

此外，埃贝赫坚持要求其业务合作伙伴遵守所有国家和国际洗钱禁令。

### 4. 会计和财务报告中的财务责任

埃贝赫希望其业务合作伙伴遵守适用的会计原则、透明的财务报告和披露财务和非财务信息的义务，并遵守税收和关税法规。我们非常重视建立适当的财务报告控制系统。

### 5. 利益冲突

埃贝赫希望其业务合作伙伴披露利益冲突。埃贝赫集团的业务合作伙伴与埃贝赫员工或其亲属之间的业务关系必须要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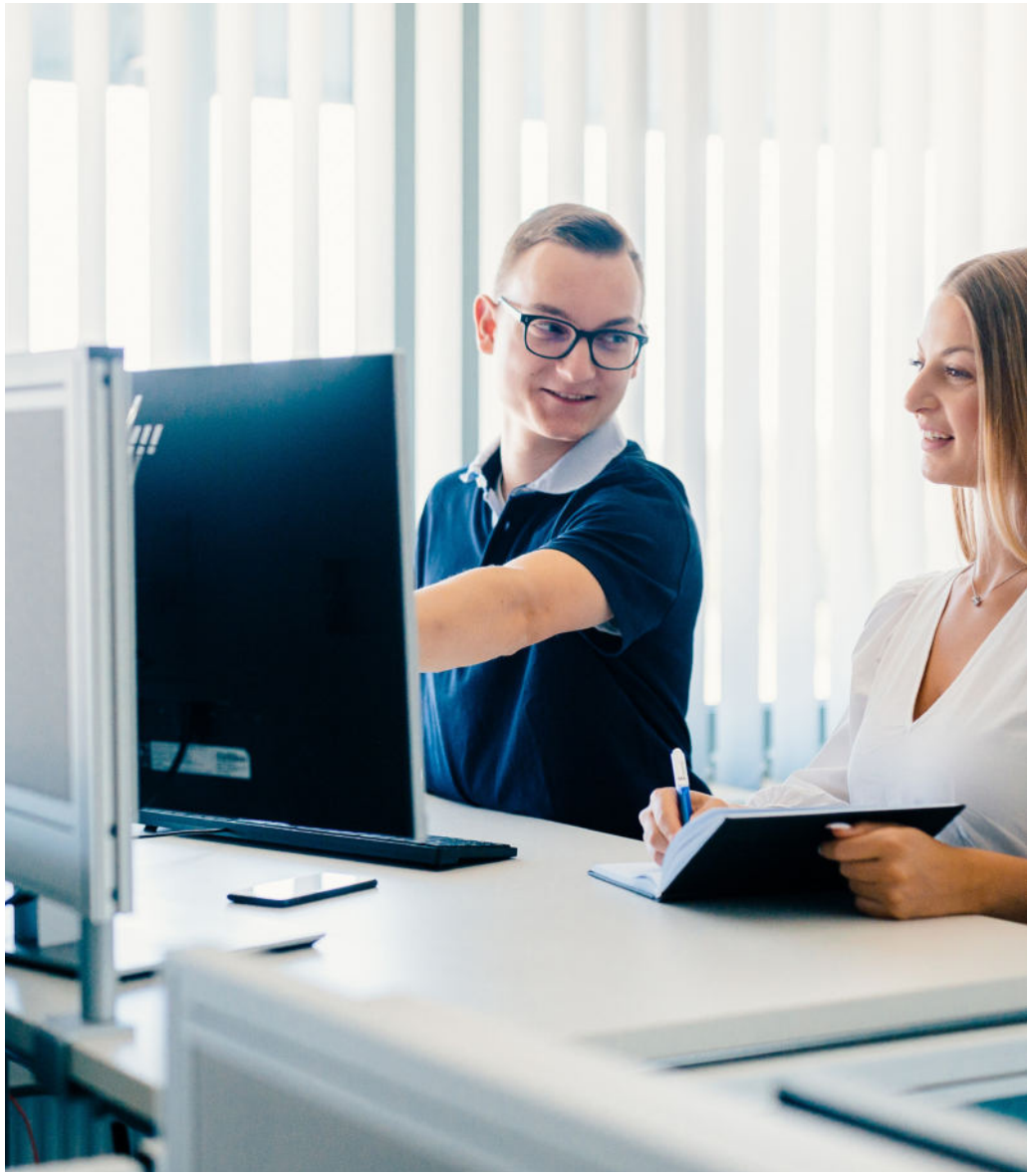

# II. 商业道德和法律合规

### 6. 信息处理: 保护机密、知识产权和假冒行为

在与埃贝赫开展业务时，业务伙伴必须确保埃贝赫的商业机密、敏感信息或专有技术在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方面得到充分保护，以防被滥用、丢失、破坏或篡改（机密和信息保护）。

埃贝赫的业务合作伙伴尊重埃贝赫和第三方的版权、商标权、设计权和专利权（"知识产权"）。他们应通过适当的程序确保向埃贝赫提供的交付和服务中不包含假冒或非法获取或制造的部件。

### 7. 数据保护、数据安全和数据真实性

埃贝赫的业务伙伴必须确保有关员工、客户或供应商个人数据的任何处理（如收集、存储、传输或删除）都符合适用的数据保护法律规定，特别要遵守目的限制和数据最小化原则。

业务合作伙伴应采取适当措施，保护所处理数据的安全性和保密性，防止未经授权人员的访问和控制。

我们建议我们的供应商执行数据真实性原则，以确保作为人工智能支持流程基础的数据和提供给埃贝赫的数据是正确和有效的。

### 8. 人工智能的使用

人工智能的使用已成为技术进步不可或缺的因素。埃贝赫希望业务合作伙伴以负责、可靠、公平、非歧视和可控的方式开发和使用人工智能系统，并遵守埃贝赫的价值观、监管框架条件，包括道德标准。

### 9.网络安全

我们希望业务合作伙伴制定网络安全战略，确保有效保护关键 IT 系统和敏感信息，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并根据适用法律和公认的行业标准有效防止安全漏洞。

### 10. 资产处理

埃贝赫要求其业务合作伙伴谨慎、妥善地处理公司提供的有形和无形资产。

# II. 商业道德和法律合规

### 11. 技术合规性、产品合规性

业务合作伙伴有义务遵守所有有关产品安全、产品投放市场时的先进技术水平以及与埃贝赫商定的所有技术规格的约束性法规，尤其是保护人的生命以及环境的约束性法规。在产品的整个生命周期中，业务合作伙伴必须对技术合规风险进行分析、管理和监控。

# III. 人权和工作条件

**尊重国际公认的人权是埃贝赫每项业务关系的基础。**

**我们的商业伙伴必须承诺遵守国际社会的准则，特别是《联合国人权宪章》、《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国际劳工组织 (ILO) 的下列公约，并承诺尊重员工和所有受公司行为影响的人的权利，并给予相应的待遇。**

**尤其包括以下方面：**

## 1. 禁止使用童工

儿童的健康、安全、教育和发展不得受到有害工作条件的阻碍，如加班或上夜班。因此，商业伙伴在创造价值的任何阶段都不得使用《国际劳工组织第138号公约》规定的 15 岁以下童工，这尤其适用于 18 岁以下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如奴役儿童、强迫和强制儿童劳动、在武装冲突中强行招募儿童、儿童卖淫、利用儿童从事非法活动或有害儿童健康或道德的工作（《国际劳工组织第 182 号公约》）。

## 2. 禁止强迫劳动和奴役，合乎道德的招聘

我们的业务合作伙伴必须确保在工作场所不存在强迫劳动、强制劳动或任何形式的类似奴役的压迫做法（现代奴役），例如通过极端的经济剥削或性剥削或侮辱（国际劳工组织第 29 号公约和第 105 号公约）。

根据国际劳工组织的核心劳工标准，我们业务合作伙伴的员工必须能够自由选择建立雇佣关系，并在截止日期前终止雇佣关系。

我们希望业务合作伙伴不要在工作性质方面误导潜在员工，也不要索要招聘费用。他们不得非法扣留、销毁、隐藏、没收或保留员工身份证件。我们希望我们的业务合作伙伴为其员工提供可理解的文件，清楚、真实、明确地说明他们的权利。

# III. 人权和工作条件

### 3. 健康保护、工作场所安全和消防、工作时间

埃贝赫的业务合作伙伴必须遵守和履行全球适用的有关职业健康和安全以及消防的法律法规和国际公约。在这方面，我们建议业务合作伙伴获得 ISO 45001 等认证，其中特别包括遵守员工在工作场所和工作地点的安全标准，也适用于工作设备。必须对员工进行相应的培训和指导。 必须有效保护他们免受化学、物理和生物环境的影响。商业伙伴必须采取组织工作的措施，防止员工身心过度疲劳，例如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包括自愿或集体同意的加班、休息时间和休息日）。

### 4. 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

业务合作伙伴尊重员工组建、加入或当选工会和员工代表机构的基本权利。这些都不能成为被歧视或被报复的理由。我们的业务合作伙伴尊重工会根据适用法律自由运作的权利，尤其是进行集体谈判的权利。罢工权受到尊重（国际劳工组织第 87 号和第 98 号公约）。

# III. 人权和工作条件

### 5. 禁止歧视，提供保护

埃贝赫的业务合作伙伴必须反对一切形式的歧视和非法的不平等待遇，例如基于民族或种族出身、社会背景、健康状况、残疾、性取向、年龄、性别、怀孕、政治观点、宗教或信仰的歧视和不平等待遇（国际劳工组织第 111 号公约）。我们希望业务合作伙伴能为员工中的弱势群体挺身而出。

### 6. 公平的薪酬和福利

我们的业务合作伙伴有义务做到男女同工同酬（国际劳工组织第 100 号公约）。禁止克扣适当的工资。薪酬和社会福利必须符合适用的原则，例如不得压低相关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

### 7. 禁止干扰食物资源、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使用

我们的业务合作伙伴遵守以下禁令：禁止损害自然资源以保存和生产食品，禁止剥夺个人获得安全饮用水的机会，禁止阻碍或破坏使用卫生设施的机会，以及禁止通过有害的土壤变化、空气或水污染、有害噪音排放或过度用水对个人健康造成任何损害。

### 8. 禁止非法驱逐和掠夺土地、土著人民和弱势群体的权利

我们的业务合作伙伴遵守禁止非法驱逐和掠夺土地、森林和水的规定，如果这些行为侵犯了原住民、当地社区或个人的合法使用权。这包括在业务活动影响到弱势群体的生计时，尊重他们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的权利。

### 9. 禁止非法使用安保人员

埃贝赫的业务合作伙伴应尊重禁止雇佣或使用私人或公共安保力量来保护业务项目的规定。由于缺乏业务合作伙伴的指导或管控，使用安保力量也许会导致酷刑、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对生命或肢体造成伤害，或干涉结社和工会自由。

# IV. 对供应链的管理责任

**了解我们产品所用原材料和外部采购件的来源对埃贝赫来说非常重要。**

## 1. 尽职调查和负责任的采购

为了提高供应链的透明度以及材料和初步产品来源的可追溯性，埃贝赫希望其直接供应商建立一个基于风险的尽职调查流程，以了解供应链中的可持续发展风险，其中也包括其分包商。在这方面，建议实施经合组织（OECD）《负责任的商业行为尽职调查指南》（Due Diligence Guid-ance for Responsible Business Conduct）中的措施。

## 2. 负责任的矿产采购

埃贝赫意识到矿产品的开采、贸易和出口可能会对人权产生负面影响的风险，尤其是来自冲突国家和高风险国家的矿产品。这些矿产包括锡、钽、钨和金（所谓的冲突矿产）以及钴和云母。

**因此，我们希望我们的供应商也能这样做：**

- 合作履行采购矿产的尽职调查义务；
- 对所供应产品（包括上游供应商）中包含的上述矿物质的原产地保持透明；
- 确保所供应产品中含有的上述矿物来自国际矿业监督组织名单中的 "活跃 "或 "合规 "冶炼厂/精炼厂，这些冶炼厂和精炼厂没有资助武装冲突和侵犯人权的行为；
- 根据要求报告，但至少每年一次，使用 "冲突矿产报告模板"（CMRT）报告钽、锡、钨和金的情况，使用 "扩展矿产报告模板"（EMRT）报告钴和云母的情况，并将报告提交给埃贝赫。

# V. 环境

**凭借在排气技术、汽车空调和汽车电子领域的创新解决方案，埃贝赫为绿色出行做出了贡献。秉承 "驱动未来出行"的口号，为子孙后代保护完好环境是埃贝赫特别关注的问题。**

**埃贝赫对其业务合作伙伴的环保要求主要涉及以下方面：**

## 1. 遵守环境法规，可持续行为

业务伙伴承诺在其开展业务的所有国家遵守所有相关的环境法律和法规。业务伙伴应及时更新所有法律要求的许可证、执照或测试报告，并应要求提供给埃贝赫。

埃贝赫希望其业务合作伙伴积极履行其环境责任，促进环保型技术、产品和服务的发展。埃贝赫建议具有相应风险的业务合作伙伴实施环境管理体系，并按照国际标准 ISO14001或欧盟EMAS 法规进行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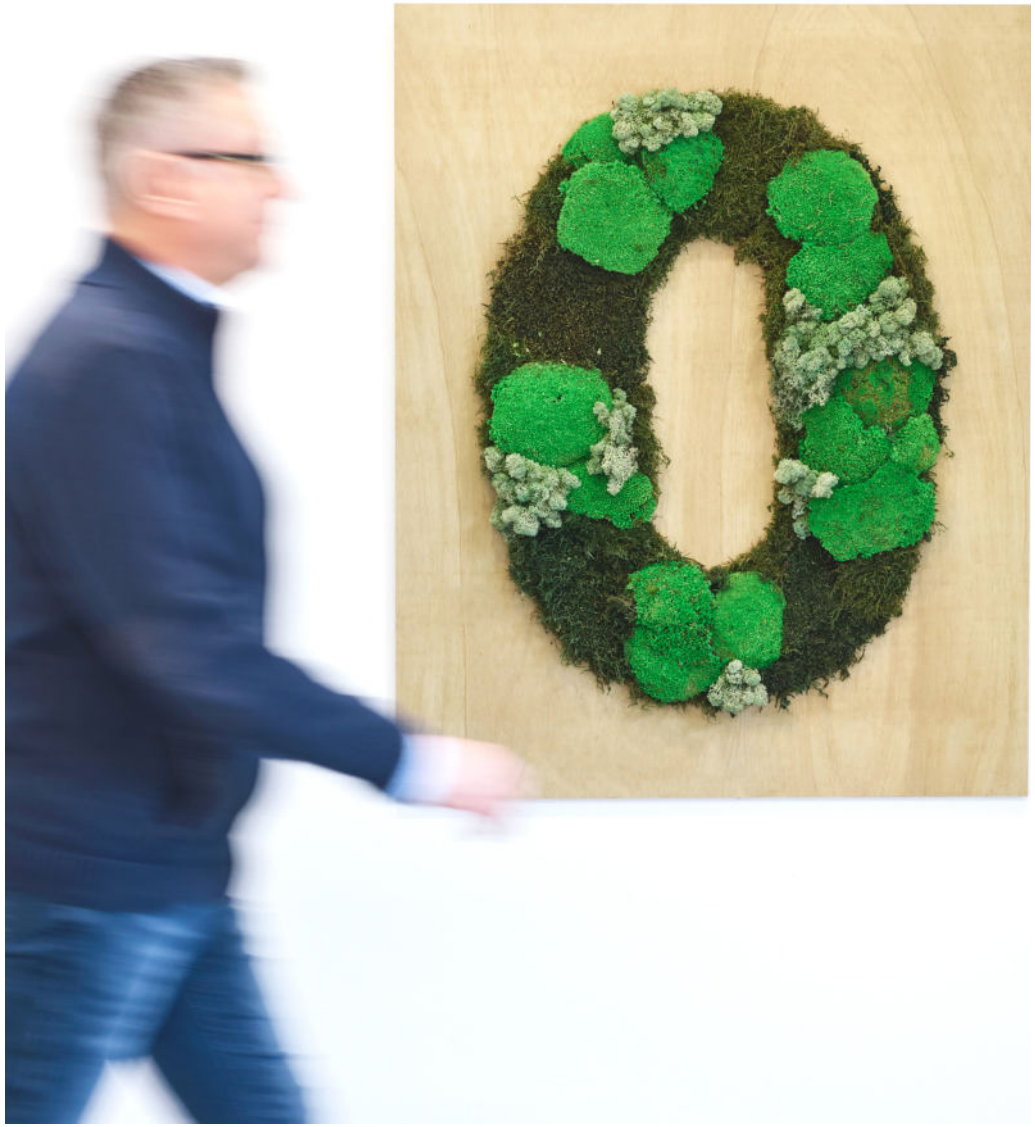

# V. 环境

### 2. 气候中和、去碳化、产品碳足迹

**埃贝赫的业务合作伙伴应制定有效战略，实现气候中和：为实现全球气候目标（与工业化前水平相比，将全球变暖限制在 2 摄氏度以下），应减少公司层面（范围 1 和 2）和各自供应链（范围 3）的温室气体排放。排放必须记录在案。供应商应确定其供应商产品的产品碳足迹 (PCF) 和碳边界调整机制 (CBAM) 的排放数据。这些信息应根据要求提供给埃贝赫。**

### 3. 能源效率

我们的业务合作伙伴必须通过节约能源、使用可再生能源和记录其公司的总能耗（以兆瓦时为单位）来执行节能行为原则。如有要求，必须向埃贝赫提供相应信息。为此，埃贝赫建议实施符合 ISO 50001 标准的能源管理系统。

### 4. 减少资源消耗、避免环境破坏、水和空气质量

业务伙伴应确保在价值链的所有阶段（从开发和原材料提取到产品制造）经济地使用自然资源，如土壤、水和空气，同时考虑合理利用阶段和回收。

业务合作伙伴必须努力确保避免有害气体排放、土壤污染或水污染造成对空气、土壤和水的污染，以防止对健康和环境造成任何风险。

供应商应为每个运营实体准备水评估和水平衡，并测量其水足迹。必须监测和减少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腐蚀性物质、微粒物质或有毒空气污染物等空气排放。

# V. 环境

### 5. 物质和材料的处理，循环经济

**业务合作伙伴应避免使用对环境有害的物质和材料，确定其对环境的影响，并在此基础上研究更环保的替代解决方案，以实现循环经济（从摇篮到摇篮）的目标。**

**所使用的材料及其成分清单必须保存，并应要求提供给埃贝赫。业务伙伴承诺按照法律要求登记和申报有害环境的物质，如有必要，应得到批准后方能使用。**

### 6. 废物处理和处置管理

建议业务伙伴采用废物管理系统，该系统优先考虑避免产生废物，然后是减少废物、再利用、回收、循环利用、废物处理，只有在必要时才进行废物处理。

必须遵守有关以非环保方式处理、收集、储存和处置此类废物的禁令。必须遵守某些危险废物的出口禁令（2001 年 5 月 23 日《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公约》、1989 年 3 月 22 日《巴塞尔公约》）。

### 7. 负责任的化学品管理

建议在处理化学品时进行化学品管理。必须遵守关于禁止生产含汞产品和在生产过程中使用汞的禁令（2013 年 10 月 10 日《汞问题水俣公约》），以及《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2001 年 5 月 23 日《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公约》）关于禁止生产和使用化学品的禁令。

### 8. 生物多样性、土地使用、森林砍伐

埃贝赫希望业务合作伙伴保护受保护的生态系统，衡量和预防其业务活动对生态系统的影响，如非法砍伐森林、非法使用土地或破坏生物多样性（参见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红色名录），并对造成的任何损害进行赔偿。只要供应商属于欧盟无砍伐森林产品条例（EUDR）的适用范围，就必须履行并确认对埃贝赫供应商产品的相应尽职调查义务。

### 9 .动物福利

如果业务合作伙伴的业务活动有可能对动物造成伤害，那么埃贝赫希望动物能够得到适当的、符合道德规范的对待。我们遵循动物福利委员会的五项自由、世界动物卫生组织（WOAH）的标准以及动物实验中的“3R”原则。

# VI. 承诺

### 1. 遵守期望

业务伙伴承诺遵守由埃贝赫制定的所有这些监管、人权和环境方面的期望，在其供应链中适当履行这些尽职调查义务，并在其与业务伙伴的业务关系中以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方式要求履行这些义务，以识别和最大限度地减少风险，防止、终止或最大限度地减少违反人权或环境义务的行为。

### 2. 风险分析

埃贝赫不仅有义务识别自身业务领域内的人权和环境风险，也有义务识别与其直接业务伙伴之间的人权和环境风险。在这方面，业务伙伴承诺进行合作，并在法律要求的范围内披露相关信息，以回应埃贝赫的相应询问。

### 3. 培训课程

业务伙伴必须参加由埃贝赫免费提供的在线培训课程和进一步培训课程，以保证合同履行。业务伙伴在此做出具有约束力的保证。我们也希望供应商为其员工提供相关培训。

### 4. 监督和审计

埃贝赫保留监督义务履行情况的权利（问卷调查、审计、现场检查）。在这方面，埃贝赫也有权进行基于风险的检查并要求提供文件，以核实业务合作伙伴是否遵守埃贝赫人权战略。只有在事先通知并有业务伙伴代表在场的情况下，才会临时进行现场审核。

### 5. 补救措施

如果在业务伙伴的区域内发生违反人权或环境义务的情况，或即将发生违反情况，业务伙伴有义务立即对违反情况进行补救，费用自理，责任自负。埃贝赫有权在其影响范围内采取适当的补救措施，费用由相关业务伙伴承担，以防止或结束违反行为或将违反行为的程度降至最低。业务伙伴应参与有关终止或尽量减少违规行为的理念制定和执行。

# VI. 承诺

### 6. 举报违法行为/举报人制度

关于违反本《商业合作伙伴行为准则》的行为，特别是违反法律、侵犯人权和环境的行为，可通过所有现有报告渠道进行举报，尤其是通过全球范围内随时可用的 Eberspächer Speak Up 举报系统：https://eu.deloitte-halo.com/whistleblower/website/Eberspacher。 Eberspächer 将通过适当的内部投诉程序对举报进行调查。
我们的供应商必须通过所有可用的报告渠道，向其员工和价值链中的业务合作伙伴通报相关信息。 他们有义务根据联合国《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第 31 条提供投诉机制，或支持或推荐其他外部机制来报告违法行为或与人权或环境相关的风险。

### 7. 制裁

严重违反本《业务合作伙伴行为准则》的行为不会被容忍，并可能导致暂时中止、取消合同、终止合同甚至终止业务关系。保留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 8. 联系人

合规专员可以回答与这些原则相关的任何问题。联系方式：compliance@eberspaecher.com。

**地点/日期，商业伙伴签名**

**业务合作伙伴的公司名称/公司印章**

**对于业务伙伴行为准则的确认包括**

☐ 所有
☐ 下列

**上述公司的附属公司。**

.....

.....

.....

.....

EBERSPÄCHER GRUPPE GMBH & CO. KG
EBERSPÄCHERSTRASSE 24
73730 ESSLINGEN / 德国

电话: +49 711 939-00
传真: +49 711 939-0634
info@eberspaecher.com
www.eberspaecher.com

Version 04ZH – 01/26 – Subject to change without notice.